

《市区司机夜间滥开远光灯 强光晃出隐患一大串》后续报道

市区交警昨查车辆“大眼睛”

□晚报记者 陈永团/文 朱海龙/图

本报讯 本报陆续报道了市区内司机夜间滥开远光灯的消息后,引起了很多读者的共鸣,他们纷纷呼吁有关部门要严查车辆的“大眼睛”现象。昨晚,市交警支队一大队就此事进行了突击检查(如图)。用一位市民的话来说“不查不知道,一查吓一跳”,短短一个小时内,在市区3个检查点共查处100余名滥用远光灯、私改车辆大灯的司机,交警部门均对这些司机依法给予处罚。

■市民建议严查车辆“大眼睛”

“早该抓了,大灯照得眼睛也睁不开,我的腿就是这样摔断的。”对于市区司机夜间滥开远光灯的现象,市民黄先生表示了愤怒。因为在一年前,他驾驶摩托车回家途中,一辆开着远光灯的车辆迎面驶来,他眼前一片模糊,为了躲避强光,他把摩托车往路边靠,谁知有个小女孩骑着自行车驶来,为了躲闪小女孩,他一下撞在路边,右腿被摔得几处骨折。

有车的网友们也纷纷跟帖表示了夜间滥开远光灯的危害。有网友表示,“如果迎面驶来的车开着远光灯,又是氙气灯的话,眼前一片白茫茫,根本看不清路况,有路人穿过马路也不知道,十分危险!”对于这些没有车德的司机,交警部门表示“决不会袖手旁观”。

■查处现场强光晃花记者眼

昨晚6时许,夜幕下周口市区的道路上灯火辉煌、车流不息,市交警支队一大队突击查处司机滥开远光灯的行动正式开始。30多名交警分别在七一路与八一路交叉口、中州路与交通路交叉口、中州路与七一路交

叉口3个繁华路口设立了检查点。记者首先来到位于七一路与八一路交叉路口的检查点。站在执勤点上,记者远远就看见几束强光沿八一路由北向南射来。车号为豫P99N**的黑色轿车被交警拦下时,司机依然开着远光灯,而且还是光线很强的氙气灯。司机狡辩说,他的车本身安装的就是氙气灯。执勤交警让司机先把远光灯关闭,把车停放到安全地点接受处罚。短短20分钟的时间里,在该路段就查处20多名滥开、私改远光灯的司机。

晚6时30分,在中州路与七一路交叉路口的执勤点,一辆使用远光灯且私装了氙气灯的车辆被交警拦下后,司机主动承认“不该私自改装远光灯,愿意接受处罚。”在接下来查处的几辆滥开远光灯的车辆时,司机都比较配合,有的自觉关闭远光灯并且表示愿意接受交警处罚;有的司机干脆现场就把私自改装的氙气灯拆除了。执勤交警对于这些能认识到自身错误,态度诚恳的司机给予了从轻处罚。

在中州路与交通路交叉口,司机滥开远光灯的现象也十分普遍,记者的眼睛被晃得模糊不清。一名擅自改装氙气灯的司机被查处后诚恳认错,他说,他就是干汽车修理的,回去后就把大灯改回来,也会建议其他人最好不要改装远光灯了,这样做不但违反交通法,还是诱发车祸发生的重要原因。

■司机滥开远光灯罚款还扣分

在昨晚的突击检查中,记者观察到,滥开远光灯的车辆多以出租车为主,而私自改装氙气灯的多以私家车、单位用车为主。另外记者还了解到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有关规定,夜间会车应当在距相对方向来车150米以外改用近光灯,在窄路、窄桥与非机动车会车时不



能使用远光灯;机动车在夜间没有路灯、照明不良或者遇有雾、雨、雪、沙尘、冰雹等低能见度情况下行驶时,应当开启前照灯、示廓灯和后位灯,但同方向行驶的后车与前车近距离行驶时,不得使用远光灯。凡是违反上述法规的,根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条和有关规定,对未按规定使用灯光的,处50元罚款,记1分;发生事故罚款200元,记1分。

市交警支队一大队副大队长陈永红告诉记者,汽车远光灯在瞬间射入人的眼球时,因为强光,所以人们一般会立刻看不清任何东

西,直到几秒钟甚至十几秒钟后才会逐渐恢复。而从强光下再恢复到黑暗,则需要更长的时间,时间越久才能看得越清。正是这些短暂的眼球适应过程,会导致人们发生视觉错觉,从而引发事故的发生。为此,下一步他们将在市区内不定期开展严查机动车滥开远光灯现象。

交警提示,当面对远光灯照射时,司机可以把目光转移,避开强光的刺激,握紧手中的方向盘,保持车子稳定,适当放慢车速,过后眨几下眼睛消除强光刺激,最重要的是不

要惊慌。同时,交警也提醒司机一定要依法使用远光灯,特别是遇到老年人、小学生时,一定要减速、规避,改成近光灯,从而减少或杜绝交通事故的发生。

线索提供 许素云

周口供电
关注民生

24小时电力服务热线
95598

今年家电下乡产品

全国已销售 2700 多万台

据新华社电 据相关部门统计,截至10月31日,今年全国共销售家电下乡产品2782.8万台,销售额508.4亿元人民币。随着家电下乡活动的不断深入,我国农村市场家电产品普及率不断提高,每百户农村居民家电拥有量不断增加,极大地改善了农民群众的生活质量,取得了巨大的社会效益。

18日在武汉召开的全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家电下乡工作经验交流会上,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娄勤俭表示,作为国家“扩内需、保增长”政策重要内容,家电下乡实施以来,对拉动内需已产生显著效果,不仅有力缓解了国际金融危机对相关产业的冲击和影响,还有效激发了群众购买热情,促进农村家电消费市场大规模启动,提高了农民群众的生活质量、改善了民生,也为产业发展开拓了新的巨大的市场空间。

据悉,今年1至10月,冰箱、空调、彩电、洗衣机下乡产品销量分别达到1367万台、243万台、579万台和341万台,销售额分别达到279.2亿元、64.5亿元、82.9亿元和37.5亿元。其中,冰箱的销售量最大、销售额最高,各省(区、市)家电下乡产品销售稳步增长,河南、山东、四川三省家电下乡实施较早、市场相对成熟,销售额占全国销售额的39%。

娄勤俭说,工业和信息化系统下一步将继续扎实深入推动家电



下乡,促进产业平稳较快发展,把家电下乡和产业发展统筹考虑,通过家电下乡切实带动产业发展、促进产业结构调整,实现政策预期目标。同时加强管理,严格要求,督促指导企业做好家电下乡。

他希望生产企业加强研发,组织做好生产、销售和服务,借助家电下乡,逐步建立完善面向农村市场、适合农村消费特点的产品研发、生产、流通和服务体系,加快企业产品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,为拓展农村市场、服务农村市场奠定坚实基础。各个企业特别要注意把下

乡产品质量放在第一位,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和检测,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可靠;同时,要做好售后服务建设,切实为农民做好产品安装、调试、故障维修服务等工作。

娄勤俭说,下一步将充分发挥信息化优势,扩大家电下乡政策实施效果。在农村地区大力开展信息技术培训和应用普及工作,组织推动“信息下乡”、“宽带下乡”与“家电下乡”相结合,发挥计算机、手机、彩电等电子产品的信息化功能,帮助农民生产致富,丰富农民文化生活,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。

近一周甲流确诊病例

全国共报告 1 万余例

据新华社电 卫生部18日通报,11月9日至11月15日,全国内地共报告甲型H1N1流感确诊病例10828例,住院治疗2684例,死亡28人。

流感哨点监测结果显示,上周境内流感病例占流感样病例的比例为50.5%,与前一周的49.3%相比略有上升;甲型H1N1流感病例占流感病例的比例为89.4%,与前一周的86.6%相比有所上升。

专家提醒,近期,我国部分地区出现降雪、降温天气,社会公众要注意保暖,避免着凉,注意保持生产生活环境

空气流通,勤洗手,减少在人群密集、通风不畅的场所逗留,避免与出现流感样症状的人员密切接触;咳嗽或打喷嚏时用纸巾、毛巾等遮住口鼻。

另据通报,为更加准确、科学地反映我国内地甲型H1N1流感现状和趋势,指导公众科学、有效地预防和应对甲型H1N1流感,卫生部决定自本周起每周发布一次甲型H1N1流感疫情信息通报,信息通报内容包括甲型H1N1流感确诊病例数、确诊病例的住院人数、死亡病例数,以及流感哨点监测有关数据。

孩子尿床千万拖不得!

在社会飞速发展的今天,尿床儿童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。3周岁以上的孩子尿床是病,医学上称“遗尿症”。

尿床孩子睡眠昏沉,难叫醒,即使叫起来也是迷迷糊糊、东倒西歪。长期尿床会使孩子许多营养未经充分吸收便排出体外,出现偏矮、偏瘦或虚胖身材。还会影响大脑发育,导致记忆力差、注意力不集中,智商逐

渐降低。如不及时治疗,直接导致孩子缺乏自信心、内向、自卑、处事能力差、恐惧集体生活。随着年龄的增长,尿床会逐渐加重,严重影响成年后的生活质量。

专家提醒:孩子尿床千万拖不得,不要因尿床误了孩子的未来。

儿童遗尿康复热线:0394-8837100